

##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3年度实现收入567,075,341.2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2023年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01,165,239.33元，其中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78,647,246.5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从2023年度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7,864,724.65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的利润为242,712,738.20元，母公司可供分配的利润为148,199,285.83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88,000,000股为基数，进行如下分配：

（1）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44,000,000.00元（含税）；

（2）本年度公司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5股，合计转增股本39,600,000股，转增后总股本为127,600,000股，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一年度。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若在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 二、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制定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充分考虑了公司2023年年度盈利状况、公司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该方案的实施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或其他不良影响。

## 三、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

###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4年4月22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经审议，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对公司利润分配的有关要求，综合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未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和股东的合理回报需求，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该项议案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四、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未来业务发展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尚需提交公司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防止内幕信息的泄露。

## **五、备查文件**

(一)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二) 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